

考场规则

一、考生必须提前10分钟进入考场填写答题卡密封线内考生信息，正式开考时方可发试卷和答题，迟到30分钟不得进入考场，开考60分钟后方可离开考场。

二、考生一律按指定的座位对号对姓名入座，正式开考前将身份证摆放在桌面左上角，接受监考人员核对身份。

三、考生不得将定额、书籍、笔记本、稿纸等纸制资料 and 手机、相机等电子产品带入考场，仅允许携带必需的身份证、计算器和中性笔、铅笔、直尺等文具用品，否则按违纪处理，该考生成绩判为零分，但该考生以零分纳入考生所在单位计算平均分。

四、考生答题一律在答题卡上用黑色中性笔书写，字迹要工整、清楚，答题书写在试卷或草稿纸上的，一律无效。

五、考生在答题前，必须把考试专业、单位、姓名、身份证号、座位号填写在答题卡密封线以内，考生在试卷或答题卡密封线以外填写姓名、身份证号、座位号、单位等考生或考生单位信息的，否则按违纪处理，该考生成绩判为零分，但该考生以零分纳入考生所在单位计算平均分。

六、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必须服从监考人员安排，考生对试题有疑难时，不得向监考人员询问，但不涉及试题内容，如试卷分发错误或字迹模糊等，可举手询问；不准交头接耳；不准偷看他人试卷；不准将自己的试卷给他人看；不准传递纸条；不准夹带小抄、交换试卷、冒名替考等，否则一律按违纪处理，该考生成绩判为零分，且该考生以零分纳入考生所在单位计算平均分。

七、考试结束时间一到，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将试卷和答题卡翻放在桌面上，并马上按顺序离开考场，答题卡、试卷和草稿纸不得带出考场，否则按违纪处理，该考生成绩判为零分，且该考生以零分纳入考生所在单位计算平均分。

八、考生全部离场后监考人员收集试卷和答题卡，现场将沿密封线装订并用密封条密封答题卡，监考人员在密封条上签名。

九、监考人员现场开启密封的答案，在各报名单位项目负责人在场的情况下现场阅卷和打分，用红笔在每张答题卡右上角“得分”处记录总得分，监考人员和各报名单位项目负责人在每张答题卡下部签名确认考试成绩后拆开密封的答题卡，统计各报名单位成绩并计算平均分，现场填写各报名单位得分和排名表，监考人员和各报名单位现场在该表下部签名确认。

十、各报名单位项目负责人必须领队到考试现场和全程跟踪，并确认其报名考试成员信息和考试成果，否则该单位成绩作废。